

峨山彝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

峨财社〔2019〕224号

峨山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

峨山县民政局：

为提高预算编制完整性，加快转移支付资金下达进度和预算支出进度，支持各地进一步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，根据《玉溪市财政 玉溪市民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第三批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玉财社〔2018〕207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县实际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单位2018年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结转预算指标下达给你单位，具体金额详见附件。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支出请根据实际情况列支第208类“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”相关科目，其中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列入第20821项“特

困人员救助供养”相关科目；临时救助列入第 2082001 项“临时救助支出”科目；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列入第 2082002 项“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”科目；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列入第 2081001 项“儿童福利”科目。

二、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专项用于特困人员救助供养、临时救助、流浪乞讨人员救助、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支出。严格执行《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民政厅关于印发〈云南省社会救助资金整合使用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云财社〔2017〕2号）等文件规定，加强对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使用管理，加大结转结余资金消化力度，加快预算执行速度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切实做好相关工作。

附件：峨山县 2019 年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分配表



峨山彝族自治县财政局

2019 年 11 月 13 日印发

附件：

峨山县 2019 年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元

单位	特困人员供养		2081001 儿童福利	2082002 流浪乞讨 人员救助 支出	2082001 临时救助 支出
	2082101 城 乡特困人 员救助供 养支出	2082102 农村特 困人员 救助供 养支出			
大龙潭乡人民政府		9,000.00			
富良棚乡人民政府		9,000.00			
甸中镇人民政府		8,725.00			
塔甸镇人民政府		15,000.00			
民政局	270,000.00		30,863.08	27,257.78	67,251.49
合计	270,000.00	41,725.00	30,863.08	27,257.78	67,251.49